

國立清華大學 函

地址：新竹市光復路2段101號
承辦人：陳淑卿
電話：03-5715131#61051
傳真：03-5252206
電子信箱：shuchin@mx.nthu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10日
發文字號：清教科字第115900183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5中小學教育菁英專業培育班招生簡章.pdf、115菁英班報名表.pdf
(115QA00690_1_10134613720.pdf、115QA00690_2_10134613720.pdf)

主旨：本校教育與學習科技學系領導與評鑑中心辦理「115年中
小學教育菁英專業培育班」（詳如說明），請貴局（處）
惠予公告並轉知所屬中小學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課程安排採同步線上講座及實作練習進行，並邀請全國知名學者組成指導教授群，透過完整紮實的輔導練習及模擬面試，提供全方位的教育理論與實務課程，以多面向學習強化擔任校長之實力。
- 二、即日起開始報名至115年3月26日（招收15名，額滿為止）。
- 三、完成本學分班課程之學員，報考各縣市國民中小學校長、主任候用人員，加分規定請參考各縣市候用校長、主任甄選簡章。
- 四、檢附招生簡章及報名表各1份，下載網址：https://delt.site.nthu.edu.tw/p/406-1129-261954_r1.php?Lang=zh-tw（國立清華大學-教學單位-教育與學習科技學系-最新消

國中教育科 115/03/10 16:27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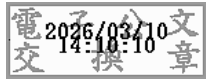
121150021626 有附件



息)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教育(局)處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